



银川市西夏区人民法院 (第八期)

## 西夏法院全力以赴执行兑现胜诉人权益

本报记者 马涛



近日，西夏区法院执行局组织开展了为期10天的集中执行专项行动，提高实际执结率、执行完毕率、实际执行到位率。图为西夏区法院执行局集中执行现场。

本报通讯员 苏庆琦 摄

在法院执行事务中心接待室，面对态度依旧强硬的李某，执行法官决定对其进行司法拘留，并办理好了拘留手续。

16时20分，在法警对李某进行送拘的路上，李某见法院动了真格，便急忙表示自己的家属能代为履行全部执行标的。16时28分，李某的家属赶到了西夏区法院，缴纳了全部欠款和执行费。至此，一起历时3年的终本案件，在90分钟内执行完毕。

### 驱车1000公里 使命必达守正义

“真没想到，为了我的案子法官日夜兼程20小时往返奔波1000公里，太

感谢了！”5月20日，得知被执行人被西夏区法院执行局找到时，申请执行人田某连声道谢。

2020年4月至11月，虎某雇佣田某开车，共产生劳务费31000余元，田某多次催要但虎某一直不予支付。无奈之下，田某诉至西夏区法院。法院判决后，虎某仍不履行还款义务，田某遂申请强制执行。为了逃避3万余元的执行款，虎某与执行局干警玩起了“躲猫猫”，多次更换手机号，且与老家所有亲属断了联系，四处打工，居无定所。执行法官虽多次前往其户籍地及可能藏身地进行查找，均未果，案件一度陷入僵局。

为寻找执行突破口，法官多次联

度陷入僵局。

今年5月中旬，获悉虎某下落后，该院执行局副局长杨晓辉第一时间组织3名执行干警，从银川市驱车前往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进行查找，并连夜将虎某带回西夏区法院。

经法院查询，虎某名下涉及多起被执行案件，涉案金额达20万余元。因虎某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西夏区法院决定对其司法拘留15日。

### “法庭+执行”打通执行堵点

近日，西夏区法院兴泾镇法庭通过发动辖区群众，成功找到躲避执行的被执行人郭某某，以“法庭+执行”模式办结一起执行案件。

白某与郭某某系兴泾镇辖区居民，以摆摊为生。法庭干警根据白某提供的线索，多次前往郭某某住处或集市寻找，但因其故意躲避一直未找到。

随后，法庭依靠辖区人熟、地熟、贴近基层的优势，发动集市群众、社区网格员联合寻找，最终找到正在摆摊的郭某某，并将其带回法庭。

起初郭某某抵触情绪较大，法庭干警严厉告知其拒不履行法院判决的法律后果，并告诫其尽快履行还款义务的重要性。最终，通过释法说理、阐明法律关系，白某和郭某某达成和解协议，郭某某分三期履行债务，白某表示同意。目前，郭某某已按协议履行一期债务。

系农民工代表，希望得到更多执行线索。功夫不负有心人，在农民工提供的一张工牌照片上，法官看到了一条与陕西某公司有关的线索，原来该公司分包项目为宁夏某公司与另外一建筑公司的部分项目，有一笔工程款正好于5月底到期。为了尽快帮农民工追回辛苦钱，法官立即前往建筑公司工程项目部冻结了该笔工程款，并成功取款11.16万元发放给17名申请执行人。

## 修理工跨省盗窃共享汽车零部件 兴庆区检察院提起公诉

本报讯（首席记者 王潇翊）张某某原本是一名汽车修理工，却利用熟知汽车配件的技能，伙同他人干起了盗窃共享汽车零部件的违法犯罪生意。近日，银川市兴庆区检察院以涉嫌盗窃罪将被告人张某某等4人起诉至法院。

2022年7月，张某某伙同石某某等4人经预谋后，结伙从湖北省驾车途经重庆、山西、陕西、内蒙古、宁夏，沿途租用共享汽车，以拆割的方式将其拆走，防止不法分子使用虚假身份打掩护。

后在银川作案期间被抓获。民警现场查获大量被盗的共享汽车三元催化器内芯。经查，张某某等人先后作案多起，涉案价值20万余元。

检察官提醒：车主将车辆停放 在有人看管的停车点或监控摄像头范围内，确保车辆安全。共享汽车租赁企业应提高自身防范意识，不仅要在车辆上安装防盗设备，同时要加强对网络APP注册使用用户的准入、监管、排查工作，防止不法分子使用虚假身份打掩护。

## 金凤法院调解一起工伤赔偿纠纷

本报讯（通讯员 郑婷婷）“感谢法官为我追回赔偿金。”近日，银川市金凤区法院行政审判庭成功调解一起劳动争议案件，劳动者王某顺利拿到了伤残赔偿金。

王某于2021年5月到某装饰公司工作，在工作中不慎受伤，经鉴定其伤残等级为九级。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王某向银川市金凤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仲裁委员会出具裁决书后，装饰公司不服劳动能力鉴定结论，诉至金凤区法院。

金凤区法院行政庭承办法官根据原告提交的仲裁裁决书以及其他相关证据，在开庭前详细了解案件情况。为尽快解决纠纷，法官多次联系双方进行沟通。沟通中，原告装饰公司认为被告

王某受伤部位存在陈旧性损伤，与其无关，因此不应由其支付被告王某的各项工伤待遇。法官向装饰公司释法明理，向其告知，王某某劳动能力鉴定结论符合鉴定标准，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其应该承担工伤赔偿责任。经过法官耐心疏导，装饰公司同意承担赔偿责任，但因资金紧张无法一次性支付赔偿款，希望通过分期付款履行义务。而王某某则要求该公司一次性付清赔偿款。

为满足双方当事人诉求，承办法官再次与双方当事人进行沟通。最终，在承办法官的耐心调解下，双方当事人达成和解意见：装饰公司分期3次将工伤赔偿15万余元及二次手术费6000元付清，该劳动纠纷得到圆满化解。



6月7日，银川市兴庆区玉皇阁北街司法所联合兴庆区团委开展“呵护花蕾·助力高考”宣传教育活动。现场，工作人员向来往群众宣讲未成年人保护法相关内容，引导家长在未成年人成长过程中起到正确有效的家庭保障作用。本报记者 杨秀丽 摄

## 法报县区

### 大武口区法院

## 出实招打造行政争议化解改革品牌

本报记者 张建兴 通讯员 崔相如 文/图



组织多方开展联合调解，沟通化解矛盾纠纷。



陈美荣庭长组织相关单位开展调解，提出化解争议良方。

### “一个中心”促进争议实质性化解

2014年9月12日，王某因涉嫌交通肇事罪，被交警部门于2015年1月8日依法吊销驾驶证，其本人知晓处罚决定。随后，王某以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书未向其进行信息公开为由，向大武口区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在审理原告王某诉被告交警部门政府信息公开一案中，大武口区法院行政审判庭认为事实清楚，案由简单，适合委派进行化解，遂将此案委派至石嘴山市行政争议协调中心调解处理。

石嘴山市行政争议协调中心接案后，在跟案法官的指导下，经过人民调解员多次调解，交警部门于2023年4月17日向王某出具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书，详细说明具体情况。最终，原告王某以该案经石嘴山市行政争议协调中心化解，原告的诉讼目的已经实现为由，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2023年5月11日，大武口区法院依法裁定，准许原告撤回起诉。至此，该起纠纷得到圆满化解。

据大武口区法院办案人员介绍，结合新时代“枫桥经验”和诉源治理要求，该院依托市县区4家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

责任编辑 何方 版式设计 齐璐璐 校对 何方

### “一个方案”彰显为民情怀

近日，大武口区法院受理王某等5人分别起诉某镇政府信息公开系列案件。立案后，案件承办人通过审查当事人起诉材料了解案件具体情况，后经分析研判，认为该5起案件适合通过行政争议协调化解方式处理。取得当事人同意后，大武口区法院向惠农区行政争议化解中心委派上述系列案件。

案件委派后，跟案法官积极联系惠农区行政争议化解中心，邀请惠农区检察院进行监督并参与上述案件化解工作。工作中，大武口区法院以实质性解决行政争议为目标，秉持一揽子解决行政争议化解思路，切实考虑老百姓急难愁盼，积极协调惠农区相关政府部门，就该案政府信息公开及行政相对人希望解决的行政补偿事宜提出初步化解思路。后经各方共同努力，案件最终得到妥善处理，该行政争议得到实质性解决。

近年来，大武口区法院联合政府、检察院印发《关于依法推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方案》，建立法院主动协调、司法行政机关协同配合、行政机关积极参与、检察机关依法监督

### N条渠道”解决急难愁盼

今年，大武口区某合作社分别起诉大武口区某局、某街道办履行行政协议案件。起诉人向大武口区法院申请立案时，该院及时启动分析研判程序，了解案件成因，并向起诉人释法明理，评估诉讼风险，引导起诉人选择协调化解方式解决纠纷。起诉人提交行政争议协调化解申请书后，及时向大武口区行政争议化解中心委派上述案件。

大武口区行政争议化解中心在收到案件后，积极主动联系跟案法官，了解案件相关情况，第一时间与起诉人和被诉行政机关取得联系，并多次组织召开由法检两院和被诉行政机关参加的协调会议。最终，在争议化解中心和法检两院的共同努力下，起诉人与被诉行政机关达成和解，被诉行政机关及时履行给付义务。

针对重大案件、重大改革、重大矛盾、重大项目、重大事项，大武口区法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将行政庭庭长陈美荣“五心和十二调解法”融入行政审判工作中，设立“陈美荣法官工作室”“陈美荣语晴室”，邀请代表委员、法律工作者等群体在法院设立专业化调解工作室，解纷方式由单一审判机关向社会联

的工作机制，健全行政争议联席会、研讨会、总结会等常态化会议制度，通过“一季一会”“一案一研”“一年一结”的方式，着力打造“力量联合、数据联通、风险联控、社会联治”的府院联动新格局。改革行政审判模式，采用“圆桌审判”方式审理行政案件，对行政非诉执行案件改变书面审查方式，实行听证机制，消除当事人抵触情绪。建立纠错通报制度，政府、法院、检察机关定期通报行政机关行政诉讼败诉案件、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行政执法检察（公益诉讼）等情况。针对行政诉讼中可化解的案件，采取“一案一方案、一案三跟进”措施，邀请检察机关、司法行政机关参与化解。截至目前，已化解一批基本养老保险资格认定、房屋拆迁安置补偿行政协议等案件。

建立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登记制度，随案发放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通知书，并定期向辖区司法行政机关反馈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情况，对负责人长期不出庭应诉的行政机关发送司法建议，“告官不见官”现象得到根本扭转。

今年，大武口区法院将持续推动党建引领审判工作，运用“1+1+N”模式，聚焦诉前、诉中、诉后环节，积极做好纠纷多元化解工作，最大限度实现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前端化解，千方百计解决群众急难愁盼，为服务平安石嘴山、法治石嘴山建设作出更大贡献。